

证券代码：002618

证券简称：丹邦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21-022

深圳丹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丹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3月26日以电子邮件、电话、专人送达等方式发出，会议于2021年3月30日在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参加董事5人，实际参加董事5人（独立董事陈文彬先生以通讯方式参加本次会议）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刘萍先生主持，部分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非公开发行定向融资计划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《关于非公开发行定向融资计划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23）。

公司独立董事就此事项发表了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。董事刘萍先生、谢凡先生为公司关联董事，已对此事项回避了表决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弃权0票，反对0票，回避表决2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丹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年3月30日